

# 保证声明

吉林省生态环境厅：

我公司上报的《吉林省蓝天固废处理中心有限公司危废处置技术升级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不含涉及国家机密、商业机密、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内容。

特此声明。

吉林省蓝天固废处理中心有限公司

2016年4月8日

2201051584690

